附件：黑龙江省线上线下精品课程申报书

黑龙江省线上线下精品课程申报书

（2018年）

课程名称：

课程负责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在线开放课程平台：

慕课课程名称：

申报课程学校：

专业类代码：

填表日期：

黑龙江省高校优质课程联盟

二○一八年十一月

填 表 说 明

1.在线开放课程平台是指提供课程线上学习的平台。

2.申报课程名称、课程团队主要成员是指在本校开设的课程名称、课程主讲教师，课程负责人所在单位与申报课程学校一致。

3.慕课课程名称是指学校自建慕课或者引进他校慕课的课程名称。

4.可多人联合申报同一门课程。

5.专业类代码指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（2012）》或《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（专科）专业目录（2015年）》中的专业类代码（四位数字）。没有对应学科专业的课程，本科填写“0000”，专科高职填写“1111”。

6.所有材料按申报书格式按每门课程单独形成一份PDF文件。

一、课程基本情况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|  | | | | | 课程负责人 | | |  | | |
| 课程团队主要成员 |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慕课课程名称 |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在线开放课程平台 |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线上线下课程  开设学期 | | □2016春 □2016秋 □2017春 □2017秋 □2018春 □2018秋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课程开课  起止时间 |  | | | 课程班人数 | |  | | |  | | |  |
| 课程成绩  分布(人数)，按百分制折算 | X>=90分 | | 90>X>=80分 | | 80>X>=70分 | | | 70>X>=60分 | | | X<60分 | |
|  | |  | |  | | |  | | |  | |
| 在线课程成绩分布(人数)，按百分制折算 | X>=90分 | | 90>X>=80分 | | 80>X>=70分 | | | 70>X>=60分 | | | X<60分 | |
|  | |  | |  | | |  | | |  | |

二、课程大纲与课程教学日历

|  |
| --- |
| 课程大纲（本校课程的课程大纲。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| 慕课课程大纲（自建慕课或引进慕课的章节视频目录。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| 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日历（按学校校历，以2学时为单位刻画课堂教学内容，标记清楚是大班教学，还是小班教学。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
三、课程特色

|  |
| --- |
| 1、课程内涵提升（借助于在线开放课程实施课程改革、提升教育质量的示范性教学案例。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| 2、特色化教学资源建设（含特色化教学方案、特色化测试体系和特色化教学视频。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| 3、线上线下结合（含线上线下成绩构成比例，线上线下成绩构成的多样性与频繁性。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| 4、师生/生生互动（含师生/生生互动频率，及其佐证材料。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| 5、课程目标达成（含目标达成路径及能够确认目标达成的过程化考核记录。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
四、学生与学校评价

|  |
| --- |
| 1、来自于在线课程内的学生评价及其佐证（在慕课或学校专属在线课程中的学生评价(不少于10条)，以截屏方式作为佐证。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| 2、来自于学校教务部门组织的学生评教结果（需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。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| 3、来自于学校教务部门组织的督导评教结果（需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。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
五、课程所获得的第三方奖励及其证明

|  |
| --- |
| 课程所获得的第三方奖励及其证明（证书扫描件。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
六、权威专家对课程内容科学性的评价意见

|  |
| --- |
| 权威专家对课程内容科学性的评价意见（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
七、课程负责人及团队主要成员政治表现

|  |
| --- |
| 课程负责人及团队主要成员政治表现（由学校出具政治表现意见，并加盖学校党委公章。表格大小可随内容自动增加） |

八、课程负责人诚信承诺

|  |
| --- |
| 本人已认真填写并检查以上材料，保证内容真实有效。  课程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年 月 日 |

九、申报学校教务部门承诺意见

|  |
| --- |
| 本校教务部门已按照申报要求，组织对申报课程网上内容和教学活动进行了审查，对课程有关信息及课程负责人填报的内容进行了核实。经评审评价，现推荐申报。  教务处领导签字：  （教务处公章）  年 月 日 |